

秦汉史

◎吕思勉著

生词注音版

吕思勉先生研究中国历史自成一格，见解独到，对秦汉时期的社会及政治方面的研究，甚为透彻，因此书中将秦汉时期作为中国历史大变动的一个分水岭，作为中国社会革命的一个关键点，论述尤为令人叹服；对秦汉帝王的评价，可谓见识卓绝，最是符合人性本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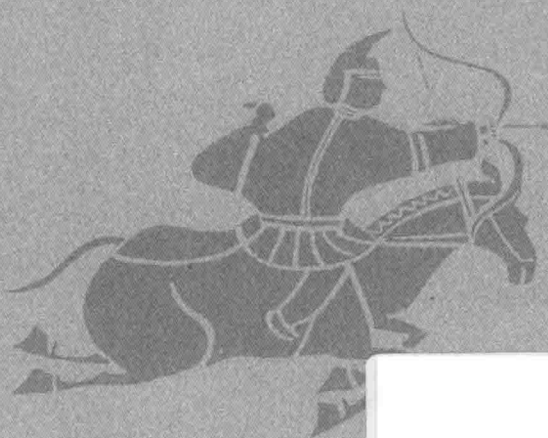


秦汉史

◎吕思勉著

生词注音版

吕思勉先生研究中国历史自成一家，见解独到，对秦汉时期的社会及政治方面的研究，甚为透彻，因此书中将秦汉时期作为中国历史大变动的一个分水岭，作为中国社会革命的一个关键点，论述尤为令人叹服，对秦汉帝王的评价，可谓见微知著，最符合人性本质。



江苏美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秦汉史：生词注音版 / 吕思勉著. -- 南京：江苏
美术出版社，2015.1

ISBN 978-7-5344-7405-7

I. ①秦… II. ①吕… III. ①中国历史-秦汉时代
IV. ① K2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96230 号

策划编辑 张冬霞
责任编辑 刘晓娟
装帧设计 任国荣
责任监印 朱晓燕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美术出版社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北京凤凰千高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mscbs.co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海纳百川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字 数 685 千字
印 张 42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44-7405-7
定 价 58.00 元

营销部电话 010-64215835-801

江苏美术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电话: 010-64215835-801

前言

唐太宗李世民曾说过：“以铜为鉴，可正衣冠；以古为鉴，可知兴替；以人为鉴，可明得失。”也正因为此，现在喜欢阅读中国历史知识书籍的读者越来越多，但读者时常会遇到一些问题：

首先，在大量关于历史方面的书籍中，为了阐述史实，保证内容的原汁原味，就不得不频繁引用史书上的内容，但由于中华文明几千年来的各种变迁，史书中的大量古汉语词汇中有较多生僻字，这对现代读者而言堪称挑战，有的只知其音，不知其意，有的甚至见所未见，闻所未闻。

另外，有些生僻字现在已经不再使用，在很多历史方面的书籍中都留出空白，现代读者已经很难看到古文的原貌。

再者，编者在梳理文稿的过程中，有感于中央电视台于2013年举办的《中国汉字听写大会》，充分认识到现在中国人中提笔忘字的人越来越多，并且，从节目的现场情况来看，有些汉字的读音似乎也与人们通常记忆中的读音相差甚远。可见，当今中国人在汉字能力方面正趋于弱化，而“至于文字语言或不通晓，是忘本也”，这不得不令人堪忧。

编者认为，喜欢读书的人尤其是喜欢阅读历史知识的人，一定不是易于忘本之人，如果通过阅读本书能够在了解历史知识的同时，也能够对读者的文字、语言能力有所裨益，对于编者而言，又何尝不是一件幸事。



基于以上种种原因，编者进行了大量阅读、对比工作，翻阅各类古书文集，以《秦汉史》繁体本为基础，充分尊重原著，尽可能的保留原书内容，并通过查阅《康熙字典》，对文中的生僻字单独标注了拼音，迎合现代读者的阅读习惯，以便读者更能够深入了解历史知识。

目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二章 秦代事迹	4
第一节 始皇治法	4
第二节 始皇拓土	9
第三节 秦之失政	12
第四节 二世之立	16
第三章 秦汉兴亡	20
第一节 陈涉首事	20
第二节 刘项亡秦	23
第三节 诸侯相王	31
第四节 楚汉兴亡	35
第四章 汉初事迹	42
第一节 高祖初政	42
第二节 高祖翦除功臣	44
第三节 高祖和匈奴	49
第四节 汉初功臣外戚相诛	52
第五节 汉初休养生息之治	61
第六节 封建制度变迁	64



第五章 汉中叶事迹····· 74

- 第一节 汉代社会情形····· 74
- 第二节 儒术之兴····· 77
- 第三节 武帝事四夷一····· 80
- 第四节 武帝事四夷二····· 83
- 第五节 武帝事四夷三····· 93
- 第六节 武帝事四夷四····· 94
- 第七节 武帝事四夷五····· 96
- 第八节 论武帝用兵得失····· 100
- 第九节 武帝求神仙····· 103
- 第十节 武帝刻剥之政····· 107
- 第十一节 巫蛊之祸····· 113
- 第十二节 昭宣时政治情形····· 122
- 第十三节 昭宣元成时兵事一····· 125
- 第十四节 昭宣元成时兵事二····· 128
- 第十五节 昭宣元成时兵事三····· 130
- 第十六节 昭宣元成时兵事四····· 131

第六章 汉末事迹····· 134

- 第一节 元帝宽弛····· 134
- 第二节 成帝荒淫····· 141
- 第三节 哀帝纵恣····· 147

第七章 新室始末····· 153

- 第一节 新莽得政····· 153
- 第二节 新室政治上····· 157
- 第三节 新室政治下····· 162
- 第四节 新莽事四夷····· 167
- 第五节 新莽败亡····· 172



第八章 后汉之兴····· 179

第一节 更始刘盆子之败····· 179

第二节 光武定河北自立····· 183

第三节 光武平关中····· 186

第四节 光武平群雄上····· 188

第五节 光武平群雄下····· 192

第九章 后汉盛世····· 198

第一节 光武明章之治····· 198

第二节 匈奴分裂降附····· 205

第三节 后汉定西域····· 211

第四节 汉与西南洋交通····· 217

第五节 后汉平西羌····· 220

第六节 后汉开拓西南····· 222

第七节 后汉时东北诸族····· 225

第十章 后汉衰乱····· 231

第一节 后汉外戚宦官之祸上····· 231

第二节 后汉外戚宦官之祸下····· 238

第三节 后汉羌乱····· 247

第四节 党锢之祸····· 253

第五节 灵帝荒淫····· 255

第六节 后汉中叶后外患····· 257

第七节 后汉中叶后内乱····· 260

第十一章 后汉乱亡····· 267

第一节 何进之败····· 267

第二节 董卓之乱····· 272

第三节 李傕郭汜之乱····· 275





第四节	东诸侯相攻·····	279
第五节	曹操平定北方上·····	284
第六节	曹操平定北方下·····	289
第七节	孙氏据江东·····	297
第八节	赤壁之战·····	300
第九节	刘备入蜀·····	305
第十节	曹操平关陇汉中·····	310
第十一节	刘备取汉中·····	314
第十二节	孙权取荆州·····	317

第十二章 三国始末····· 321

第一节	三国分立·····	321
第二节	三国初年和战·····	324
第三节	诸葛亮伐魏·····	328
第四节	魏氏衰乱·····	333
第五节	魏平辽东·····	337
第六节	司马氏专魏政·····	339
第七节	蜀魏之亡·····	347
第八节	孙吴盛衰·····	355
第九节	孙吴之亡·····	360
第十节	三国时四裔情形·····	365

第十三章 秦汉时社会组织····· 374

第一节	昏制·····	374
第二节	族制·····	380
第三节	户口增减·····	382
第四节	人民移徙·····	387
第五节	各地方风气·····	391



第十四章 秦汉时社会等级..... 397

- 第一节 豪强..... 397
- 第二节 奴客门生部曲..... 400
- 第三节 游侠..... 406
- 第四节 秦汉时君臣之义..... 411
- 第五节 士大夫风气变迁..... 414

第十五章 秦汉时人民生计情形..... 418

- 第一节 秦汉人皆产蠶测..... 418
- 第二节 秦汉时豪富人..... 421
- 第三节 秦汉时地权不均情形..... 423
- 第四节 汉世禁奢之政..... 426
- 第五节 汉世官私振贷..... 429

第十六章 秦汉时实业..... 433

- 第一节 农业..... 433
- 第二节 工业..... 437
- 第三节 商业..... 440
- 第四节 钱币..... 443

第十七章 秦汉时人民生活..... 450

- 第一节 饮食..... 450
- 第二节 仓储漕运余臬..... 453
- 第三节 衣服..... 455
- 第四节 宫室..... 460
- 第五节 葬埋..... 465
- 第六节 交通..... 471

第十八章 秦汉政治制度..... 486

- 第一节 政体..... 486

第二节 封建.....	488
第三节 官制.....	495
第四节 选举.....	510
第五节 赋税.....	523
第六节 兵制.....	533
第七节 刑法.....	544

第十九章 秦汉学术..... 564

第一节 学校.....	564
第二节 文字.....	580
第三节 儒家之学.....	590
第四节 百家之学.....	603
第五节 史学.....	610
第六节 文学美术.....	619
第七节 自然科学.....	624
第八节 经籍.....	630

第二十章 秦汉宗教..... 635

第一节 祠祭之礼.....	635
第二节 诸家方术.....	641
第三节 五德终始之说.....	645
第四节 图讖.....	648
第五节 神仙家.....	652
第六节 道教之原.....	655
第七节 佛教东来.....	659

编后记..... 662

第一章 总论



自来治史学者，莫不以周、秦之间为史事之一大界，此特就政治言之耳。若就社会组织言，（社会组织当以新、汉之间为大界，民族关系两汉、魏、晋间为大界。）实当以新、汉之间为大界。盖人非役物无以自养，非能群无以役物。邃（suì）古之世，人有协力以对物，而无因物以相争，此实人性之本然，亦为治世之大道。然人道之推行，不能不为外物所格。人之相人偶，本可以至于无穷也，而所处之境限之，则争夺相杀之祸，有不能免者矣。争夺相杀之局，不外两端：一恃强力夺人之所有以自奉，或役人劳作以自养。其群之组织，既皆取与战斗相应；见侵夺之群，亦不得不以战斗应之；率天下而惟战斗之务，于是和亲康乐之风，渺焉无存；诛求抑压之事，扇而弥甚；始仅行于群与群之间者，继遂推衍而及于群之内，而小康之世所谓伦纪者立，而人与人相处之道苦矣。又其一为财力。人之役物也，利于分工，而其所以能分工，则由其能协力，此自邃古已然。然协力以役物，仅限于部族之内，至两部族相遇，则非争夺，亦必以交易之道行之，而交易之道，则各求自利。交易愈盛，则分工益密，相与协力之人愈众，所耗之力愈少，所生之利愈多，人之欲利，如水就下，故商业之兴，沛乎莫之能御。然部族之中，各有分职，无所谓为己，亦无所谓为人，有协力以对物，而无因物以相争之风，则自此泯矣。盖商业之兴也，使山陬（zōu）海澨（shì），不知谁何之人，咸能通功易事，分工协力之途愈广，所生之利愈饶，其利也；而其相交易也，人人以损人利己之道行之，于是损人利己之风，亦遍于山陬海澨，人人之利害若相反，此则其害也。语曰：“作始也简，将毕也巨。”至于人自私其所有，而恃其多财，或擅自封殖以相凌轹（lì）而其祸有不忍言者矣。

由前之说，今人所谓封建势力。由后之说，则今人所谓资本势力也。封建之暴，尤甚于资本，故人必先求去之。晚周以来，盖封建势力日微，而资本势力方兴之会。封建势力，如死灰之不可复然矣，而或不知其不可然而欲然之；资本势力，如洪水之不可遽湮也，而或不知其不可湮而欲湮之；此为晚周至先汉扰攘之由，至新室亡，人咸知其局之不易变，或且以为不可变，言治者但务去泰去甚，以求苟安，不敢作根本变革之想矣。故曰：以社会组织论，实当以新、汉之间为大界也。

《汉书·货殖列传》曰：“昔先王之制，自天子公侯卿大夫士，至于皂隶、抱关击柝(tuò)者，其爵禄、奉养、宫室、车服、棺槨、祭祀、死生之制，各有差品，小不得僭(jiàn)大，贱不得逾贵。夫然，故上下序而民志定。于是辩其土地川泽、丘陵、衍沃、原隰(xí)之宜，教民树种、畜养五谷、六畜，及至鱼鳖、鸟兽、藿(huán)蒲、材干器械之资，所以养生、送终之具，靡不皆育。育之以时，而用之有节。草木未落，斧斤不入于山林；豺獾未祭，置网不布于埜(yě)泽；鹰隼未击，罾(zēng)弋不施于谿(xī)隧。既顺时而取物，然犹山不槎蘖(chá niè)，泽不伐天，鰈(yuán)鱼麇卵，咸有常禁。所以顺时宣气，蕃阜庶物，稽(xù同蓄)足功用，如此之备也：然后四民因其土宜，各任知力，夙兴夜寐，以治其业，相与通功易事，交利而俱赡，非有征发期会，而远近咸足。故《易》曰：后以财成辅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备物致用，立成器以为天下利，莫大乎圣人。及周室衰，礼法堕。诸侯刻桷(jué)、丹楹，大夫山节、藻梲(zhōu)，八佾(yì)舞于庭，雍彻于堂，其流至于士庶人，莫不离制而弃本。稼穡之民少，商旅之民多，谷不足而货有余。陵夷至乎桓、文之后，礼谊大坏，上下相冒；国异政家殊俗；奢欲不制，僭差亡极。于是商通难得之货，工作亡用之器，士设反道之行，以追时好而取世资。伪民背实而要名，奸夫犯害而求利。篡弑取国者为王公，圉(yǔ)夺成家者为雄杰。礼谊不足以拘君子，刑戮不足以威小人。富者土木被文锦，犬马余肉粟，而贫者裋(shù)褐不完，含(hán)菽饮水。其为编户齐民同列，而以财力相君，虽为仆虏，犹亡愠色。故未饰变诈为奸宄(guǐ)者，自足乎一世之间，守道循理者，不免于饥寒之患。其教自上兴，繇(yóu)法度之无限也。”此文最能道出东周以后社会之变迁，及其时之人之见解。盖其所称古代之美，一在役物之有其方，一则人与人相处之得其道，此实大同之

世所留治(dài)，而非小康之世，世及为礼之大人所能为，《先秦史》已言之。然世运既降为小康，治理之权，既操于所谓大人者之手，人遂误以此等治法，为此大人之所为，拨乱世，反之正，亦惟得位乘时者是望。其实世无不自利之党类(class)，望王公大人及所谓士君子者，以行太平大同之道，正如与虎谋皮。然治不至于太平大同，则终潜伏扰乱之因；其所谓治者，终不过苟安一时，而其决裂亦终不可免；此孔子所以仅许为小康也。先秦诸子，亦非不知此义，然如农家、道家等，徒陈高义，而不知所以致之之方。墨家、法家等，则取救一时之弊，而于根本之计，有所不暇及。儒家、阴阳家等，知治化之当分等级，且知其当以渐而升矣，然又不知世无不自利之党类，即欲进于升平，亦非人民自为谋不可，而欲使在上者为之代谋，遂不免与虎谋皮之诮。此其所以陈义虽高，用心虽苦，而卒不得其当也。参看《先秦史》第十五章第五节。秦、汉之世，先秦诸子之言，流风未沫，士盖无不欲以其所学，移易天下者。新室之所为，非王巨君等一二人之私见，而其时有志于治平者之公言也。一击不中，大乱随之，根本之计，自此乃无人敢言，言之亦莫或见听矣。此则资本势力，正当如日方升之时，有非人力之所能为者在也。

以民族关系论，两汉、魏、晋之间，亦当画为一大界。自汉以前，为我族征服异族之世，自晋以后，则转为异族所征服矣。盖文明之范围，恒渐扩而大，而社会之病状，亦渐渍益深。孟子曰：“仁之胜不仁也，犹水胜火。”以社会组织论，浅演之群，本较文明之国为安和，所以不相敌者，则因其役物之力大薄之故。然役物之方，传播最易。野蛮之群，与文明之群遇，恒慕效如恐不及焉。及其文明程度，劣足与所谓文明之族相抗衡，则所用之器，利钝之别已微，而群体之中，安和与乖离迥判，而小可以胜大，寡可以敌众，弱可以为强矣。自五胡乱华以后，而沙陀突厥，而契丹，而女真，而蒙古，而满洲，相继入据中原，以少数治多数，皆是道也。侵掠之力，惟骑寇为强。春秋以前，我所遇者皆山戎，至战国始与骑寇遇，《先秦史》亦已言之。战国之世，我与骑寇争，尚不甚烈，秦以后则不然矣。秦、汉之世，盖我恃役物之力之优，以战胜异族，自晋以后，则因社会之病状日深，而转为异族所征服者也。故曰：以民族关系论，汉、晋之间，亦为史事一大界也。



第二章 秦代事迹

第一节 始皇治法

秦王政二十六年，民国纪元前两千一百三十二年，而西历纪元前二百二十一年也。初并天下。令丞相御史曰：“天下大定，今名号不更，无以称成功，传后世。其议帝号。”丞相绾、御史大夫劫、廷尉斯等皆曰：“昔者五帝，地方千里。其外侯服、夷服，诸侯或朝或否，天子不能制。今陛下兴义兵，诛残贼，平定天下，海内为郡县，法令由一统，自上古以来未尝有，五帝所不及。臣等谨与博士议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政体，泰皇人皇之误？秦所益者战国来习称之帝耳。《吕刑》皇帝汉人之辞。）泰皇最贵。臣等昧死上尊号：王为泰皇，命为制令为诏，天子自称曰朕。”王曰：“去泰着皇，采上古帝位号，号曰皇帝。他如议。”制曰：可。追尊庄襄王为大上皇，制曰：“朕闻大古有号毋谥。中古有号，死而以行为谥。如此，则子议父，臣议君也，甚无谓，朕弗取焉。自今已来，除谥法，朕为始皇帝，后世以计数，二世、三世，至千万世，传之无穷。”史公谓：“始皇自以为功过五帝，地广三王，而羞与之侔（móu）。”《秦始皇本纪赞》。案琅邪刻石云：“古之帝者，地不过千里，诸侯各守其封域，或朝或否，相侵暴乱，残伐不止，犹刻金石，以自为纪。古之五帝三王，知教不同，法度不明，假威鬼神，以欺远方。实不称名，故不久长。其身未殁，诸侯背叛，法令不行。今皇帝并一海内，以为郡县，天下和平。昭明宗庙，体道行德，尊

号大成。”合群臣议帝号之言观之，秦之所以自负者可知，史公之言，诚不缪也。尽废封建而行郡县，其事确为前此所未有，固无怪秦人之以此自负。君为一群之长，王为一区域中所归往，其称皆由来已旧，战国时又有陵驾诸王之上者，则称为帝，已见《先秦史》第十章第一节。秦人之称帝，盖所以顺时俗，又益之以皇，则取更名号耳。皇帝连称，古之所止，而《书·吕刑》有皇帝清问下民之辞，盖汉人之所为也。汉人传古书，尚不斤斤于辞句，说虽传之自古，辞则可以自为。

郡县之制，由来已久，亦见《先秦史》第十四章第一节，惟皆与封建并行，尽废封建而行郡县，实自始皇始耳。二十六年，丞相绾等言：“诸侯初破，燕、齐、荆地远，不为置王，毋以填之。请立诸子，惟上幸许。”始皇下其议于群臣。群臣皆以为便。廷尉李斯议曰：“周文、武所封子弟同姓甚众，然后属疏远，相攻击如仇仇。诸侯更相诛伐，周天子弗能禁止。今海内赖陛下神灵，一统皆为郡县，诸子功臣，以公赋税重赏赐之，甚足，易制，天下无异意，则安宁之术也。置诸侯不便。”始皇曰：“天下共苦战斗不休，以有侯王，赖宗庙，天下未定，又复立国，是树兵也。而求其宁息，岂不难哉？廷尉议是。”分天下以为三十六郡。郡置守、尉、监。秦、汉时之县，即古之所谓国，为当时施政之基，郡则有军备，为控制守御而设。亦见《先秦史》第十四章第一节。故决废封建之后，遂举分天下以为郡也。三十四年，淳于越非废封建，仍为李斯所驳，且以此招焚书之祸，见下。李斯持废封建之议，可谓甚坚，而始皇亦可谓能终用其谋矣。

是岁，又收天下兵，聚之咸阳。销以为钟鐻(jù)，金人十二，重各千石，置廷宫中。此犹今之禁藏军火，当时民间兵器本少也。参看第十八章第六节。

《始皇本纪》但言销兵，《李斯传》则云“夷郡县城，销其兵刃，示不复用”；贾生言秦“堕名城；《始皇本纪赞》。《秦楚之际月表》曰“堕坏名城，销锋镝(dī)”；《叔孙通传》：通对二世问曰“天下合为一家，毁郡县城，铄(shuò)其兵，示天下不复用”；严安上书：言秦“坏诸侯之城，销其兵，铸以为钟虞(jù)，示不复用”《汉书》本传。则夷城郭实与销锋镝并重。《张耳陈余传》：章邯引兵至邯郸，皆徙其民河内，夷其城郭，则名城亦有未尽毁者，然所毁必不少矣。《宋史·王禹偁(chēng)传》：禹偁上书，言“太祖、太宗，削平僭伪。当时议者，乃令江、淮诸都。毁城隍，收兵甲，彻武备者二十余年。书生领州、

大郡给二十人，小郡减五人，以充常从。号曰长吏，实同旅人；名为郡城，荡若平地”。则宋时犹以此为制驭之方，无怪秦人视此为长治久安之计矣。三十年碣石门刻曰“皇帝奋威德，并诸侯，初一泰平，堕坏城郭，决通川防，夷去险阻，地势既定”，则当时并有利交通之意，不徒为镇压计也。后人举而笑之，亦过矣。

销兵之后。《史记》又称其一法度衡石丈尺，车同轨，书同文字。此自一统后应有之义，然此等事收效盖微，世或以为推行尽利，则误矣。参看第十九章第二节。

又徙天下豪富于咸阳十二万户，（移民：秦汉移民强干弱枝之计。）此所以为强下弱枝计也。《刘敬传》：敬使匈奴结和亲。还言：“匈奴河南白羊、楼烦王，去长安近者七百里，轻骑一日一夜，可以至秦中。秦中新破，少民，地肥饶，可益实。夫诸侯初起时，非齐诸田，楚昭、屈、景莫能兴。今陛下虽都关中，实少人，北近胡寇；东有六国之族，宗强；一日有变，陛下亦未得高枕而卧也。臣愿陛下徙齐诸田，楚昭、屈、景、燕、赵、韩、魏后及豪杰、名家居关中。无事可以备胡；诸侯有变，亦足率以东伐；此强本弱末之术也。”上曰：“善。”乃使敬徙所言关中十余万口。此策全与始皇同。《汉书·地理志》言“秦既灭韩，徙天下不轨之徒于南阳。”盖豪杰宗强者，使之去其故居，则其势力减，而又可以实空虚之处。当宗法盛行时，治理之策，固不得不然也。

以上所言始皇之政，皆有大一统之规模，亦不能谓其不切于时务，论者举而笑之，皆史公所谓耳食者流也。见《六国表》。始皇之误，则在其任法为治。《史记》言：“始皇推终始五德之传，以为周得火德，秦代周，德从所不胜，方今水德之始。改年始，朝贺皆自十月朔。衣服、旄、旌、节、旗皆上黑。数以六为纪。符、法冠皆六寸，而舆六尺。六尺为步，乘六马。更命河曰德水。以为水德之始，刚毅戾深，事皆决于法，刻削毋仁恩和义，然后合五德之数。于是急法，久之不赦。”案阴阳家之学，宴谓治法当随世变而更，非徒斤斤于服饰器械之末。见《先秦史》第十五章第五节。吕不韦作《春秋》，著十二纪，其学盖久行于秦。一统之后，考学术以定治法，宜也。然果能深观世变，剧必知法随时变之义，一统之治，与列国分记不同，正当改弦易辙，始皇即不及此，当时道术之士，岂有不知此义者？博士七十人，必有能言之者矣。而竟生心害政，终致灭